关于 2016 级

软件工程(嵌入式培养)专业服务外包企业实习安排的通知

根据 2016 级软件工程(嵌入式培养)专业培养方案, 2019-2020 第一学期安排该专业学生进行服务外包企业实 习。

一、服务外包企业实习方案

学生可以在以下三种方案中, 任选一种方案进行实施。

▶ 方案 1: 校内自主安排

根据学院安排,学生联系自行校内老师从事来源于纵向 或横向科研项目的实际课题,校内指导老师负责项目全程技 术指导、平时成绩评定和有关文档审核确认等工作。

注意:方案1仅限于考研学生采用,实习考核时需提供 考研相关证明材料;需参加老师进行的横向或纵向科研项 目;校内老师指导校内自主安排的学生原则上不得超过3人。

▶ 方案 2: 校外自主安排

学生自行选择校外实习企业,该企业需要具有一定的资质,由企业老师负责平时指导和平时成绩考核。学院安排一位校内指导老师,配合实习企业协助过程指导、完成有关文档审核确认和提交等相关工作。

▶ 方案 3: 学院推荐安排

学生主动联系学院推荐的合作企业,根据企业要求和可供岗位,投递简历积极应聘,通过双向选择确定实习企业,由实习企业负责在企业现场的技术指导、日常管理和质量控制。学院安排一位校内指导老师,配合实习企业协助过程指导、完成有关文档审核确认和提交等相关工作。

学院推荐的合作企业联系方式见 "推荐实习企业联系 方式"。

二、服务外包企业实习进程

(1) 实习申请

- ① 2019年7月1日之前学院安排见面宣讲会,详细介绍服务外包企业实习的要求和安排。
- ② 2019 年 9 月 17 日之前,确定校内指导老师或实习企业,填写服务外包企业实习申请表、汇总表。班级汇总后,提交电子稿、纸质稿(有盖章或签名)至学院。
- ③ 2019年9月20日之前,学院公布批准结果。实习具体实施方案由学生、企业、学院协调进行。

注意:选择方案 2(校外自主安排)的同学,需提供与实习企业签署的就业或实习协议等证明文件。

凡选择方案 1 (校内自主安排) 和方案 2 (校外自主安排),但未获得学院批准的学生,原则上均安排到方案 3 (学院推荐安排)。

(2) 企业实习

● 周次: 2019-2020 学年第一学期第 5-20 周

● 方案

选择方案1和方案3的学生由校内导师指导或根据实习 企业实习协议要求,进行实习。选择方案2的学生与企业签 订实习协议,根据企业安排进行实习。

● 实习进程

预备:第3-4周:确定实习企业,签订实习协议。

①第6周:完成实习计划任务书

学生将实习计划任务书提交给校内指导老师。

②第13周:完成中期检查

学生将实习中期检查表提交给校内指导老师,并回校参加学院统一安排的中期检查。

③第 17-18 周: 撰写实习报告

学生在企业实习老师和(或)校内指导老师的指导下完 成实习报告

注意:方案 1-3 的学生均需将实习报告的电子稿、纸质稿提交给校内指导老师审核和签名确认。

④第 19-20 周: 实习鉴定

学生从思想品德、工作态度、专业知识、业务能力等方 面进行自我鉴定,填写实习鉴定表。

方案 2、3 的校外自主安排和学院推荐安排的学生将实

习鉴定表(有签名的纸质稿、电子稿)提交给校外实习单位。 校外实习单位需给出鉴定成绩并盖章。

方案1的校内自主安排的学生将实习鉴定表(有签名的纸质稿、电子稿)提交给校内指导老师,校内指导老师需给出鉴定成绩并签字。

(3) 实习考核

第19-20 周:根据学院通知回校进行期终考核答辩。

答辩时学生需准备以下答辩材料:实习申请表、实习计划任务书、中期检查表、实习鉴定表和实习报告。(均需签字盖章)

考研学生需提供考研证明材料。

中途更换实习单位的学生按照"服务外包企业实习中途 更换实习单位的处理办法"执行。学生需要提供第一家实习 企业书面的"同意离职"的证明材料并盖章、更换前的实习 计划任务书和中期检查表(期中考核后更换实习单位的情况 下)。

学院实习考核小组给出答辩成绩和最终评定成绩,填写 实习成绩评定表。

三、特别说明

- (1) 实习表格学生签名、实习单位盖章、校内指导老师签字要完整。
 - (2) 在实习各类表格中,方案 1 实习单位填写为"南

京邮电大学计算机学院、软件学院、网络空间安全学院"。

(3)选择方案 2 或方案 3 的学生可以提前联系实习单位确定实习安排,与实习单位友好协商解决具体实习时间、实习期保险、实习期各项待遇等;

根据专业培养要求,实习总时间不得少于 16 周(包括实习考核 1 周),2019-2020 学年第一学期第 13 周能够正常参加中期检查,第 19-20 周能够正常参加实习考核。

- (4) 实习考核不通过的学生,按期修改并且得到实习 企业或指导教师同意后,由学院再次安排考核答辩。
- (5) 鼓励学生在此次服务外包企业实习后,以校外毕业设计(论文)方式继续在实习单位从事相关工作。
 - (6) 实习工作联系
 - 学院联系人: 陈红英老师, 联系电邮: hychen@njupt.edu.cn
 - 软件工程系联系人:

陈志老师, 联系电邮: chenz@njupt.edu.cn

胥备老师, 联系电邮: xubei@njupt.edu.cn

南京邮电大学计算机学院、软件学院、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2019 年 6 月 14 日